湖州市“金象金牛”大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发挥龙头企业集成引领、协同带动效应，增强产业链韧性和竞争力，推动制造业、贸易业、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长三角新型贸易中心，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八八战略”，落实“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弘扬企业家精神，以坚定发展、坚决创新、坚持贡献为主线，着力培育壮大一批更具竞争力、创新力、贡献力的“金象金牛”企业群，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打造实力新湖州、高水平建设生态文明典范城市、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精彩湖州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市场和政府相结合。**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促进市场作用和政府作用有机统一、相互补充、相互协调、相互促进，推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服务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二）坚持多维和专注相结合。**结合行业、企业发展实际，进一步清晰大企业培育多元赛道，既支持大企业、大集团充分发挥资源整合和配置能力，多元化发展，高水平协同，做大总部经济。同时，聚焦制造业、贸易业和建筑业等领域，推动形成一批专注主业、做精专业的专业赛道龙头企业。

**（三）坚持发展和贡献相结合。**既注重企业规模总量、质量效益，又注重企业对创造地方就业、带动群众增收、提升地方留存、引领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的贡献水平，促进企业与地方经济共同高质量发展。

三、培育目标

到2025年，“金象金牛”企业对全市税收贡献超过15%，制造业、建筑业、贸易业规模超50亿元数量实现倍增，百亿元以上企业达到10家，世界500强企业实现突破，着力打造一批“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金象金牛”企业群。

四、工作重点

（一）聚焦项目双进，提升企业引领力

**1.领航产业集群发展**。支持“金象金牛”企业对标省“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和市八大新兴产业链赛道，充分发挥龙头效应，吸引产业链上下游龙头企业来湖投资、共谋发展，实现“引进一个、建好一个、带动一批”的“乘法效应”，着力锻造一批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产业群，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争创省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核心区、协同区，加快形成龙头企业领航，群链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2.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围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鼓励“金象金牛”企业强化数字应用，加快实施技术改造提升，着力形成一批“标杆示范项目”。支持“金象金牛”企业在新兴产业领域投资扩量，实施一批强链补链新建项目，加强项目全周期管理，强化要素保障，开展重点项目督查，举办重大项目开竣工活动，推动“金象金牛”企业项目早开工、快建设、多产出。

**3.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加强重点产业链跟踪研究，畅通产业链上下游供需信息，聚焦“链主”企业适时开展对接服务活动，扩大企业选择范围。加快推进产业链预警机制，分级处理产业链断链断供问题，形成工作闭环，推动全链条防范产业链供应链风险。

 **（二）扎实发展基础，提升企业竞争力**

**4.实施关键核心攻关。**围绕全市八大新兴产业链和重大技术领域，迭代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倒逼、引领、替代、转化“四张”清单，开展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支持“金象金牛”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高校院所、金融机构，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破解产业链、创新链断供风险。

**5.实施产业基础再造**。支持“金象金牛”企业前瞻性布局新能源汽车、物流装备、半导体及光电等新兴产业赛道，推进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基础软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等技术和产品开发，实施一批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协同创新项目。鼓励企业加速研发首创产品，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6.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抓手，推动“金象金牛”企业积极探索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发展、服务化提升。支持“金象金牛”企业创建省级以上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贸易流通等领域的试点示范，驱动企业生产方式转变、绿色低碳重构、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生态重塑，率先实现转型升级。

**（三）强化科技赋能，提升企业创新力**

**7.建设技术创新载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金象金牛”企业牵头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打造“龙头企业+中小微企业”创新生态圈。鼓励“金象金牛”企业建设企业技术中心、重点企业研究院、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院士专家工作站等创新载体，加快推动重大技术成果产业化。

**8.力推人才强企工程。**强化人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人才密度评价省级试点，全面实施“人才强企指数”评价全覆盖，完善“大好高”人才项目直接认定等机制。鼓励“金象金牛”企业积极申报国家和省级重点引才项目，并在优秀企业遴选、优质项目推荐等工业领域评优评先中，综合考虑企业人才建设情况。

**（四）打造标准品牌，提升企业影响力**

**9.加速推动企业上市。**全力营造抓上市、抢上市、快上市的浓厚氛围，根据“金象金牛”企业计划上市时间点，“一对一”辅导企业登陆资本市场，提前督促企业规范化运行。对企业在证照办理、税费减免、历史产权确认、合规证明办理等事项给予全面限时办理，助推“金象金牛”企业实现上市挂牌、再融资、并购重组，改善资本结构，加快形成资本市场“湖州板块”。

10.打造质量标准品牌。大力推广“质量管家”一站式服务模式，鼓励“金象金牛”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力争实现中国质量奖（提名奖）零的突破。深化“标准化＋”行动，支持“金象金牛”企业主持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标准，争取市场话语权。全力争创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质量强国标杆城市和全国质量品牌示范区，打造高品质、高端化的“湖州制造”“湖州商贸”“湖州建筑”品牌。

**11.推动企业国际化发展**。贯彻落实省“丝路领航”新三年行动计划，鼓励“金象金牛”企业开展跨国投资并购，设立研发中心、区域总部等。高质量举办经贸洽谈会，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支持大企业引领、中小企业组团，加快跨境电商创新发展，持续推进“店开全球”“品牌出海”“独立站领航”系列行动，推动“金象金牛”企业国际化发展。

五、保障措施

**（一）落实责任分工。**进一步完善省、市、县（区）联动的大企业培育机制，市级负责贯彻落实省大企业培育思路，统筹规划、统一部署。区县积极开展“新象新牛”“银象银牛”等辖区内大企业认定及培育工作，做好企业投资项目的跟踪、服务和督促工作，充实“金象金牛”企业后备力量，形成市、县（区）合力的大企业培育格局。

**（二）强化政策扶持。**实施“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机制，每年开展“金象金牛”企业认定工作，对当年被认定为“金象金牛”企业的，市委、市政府予以发文公布，按照《湖州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2023—2025年）》《湖州市关于加快市本级贸易业等服务业领域发展的若干意见》《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给予一定的奖励，并推荐申报省“雄鹰行动”培育企业，向上争取各类扶持政策。对年度实缴税收前十位的“金象金牛”企业，于市民广场树立企业旗杆，予以激励。

**（三）做优营商环境。**深入实施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用好“政企恳谈会”“营商月评议”等载体，对“金象金牛”大企业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定期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协调解决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持续提高企业家保健中心服务能力，提供“金象金牛”企业负责人免费健康体检和全程健康管理服务。聚焦“政策帮享、专业培训、热线解答、定制服务”四大主题，为企业家、企业高管和企业家二代提供综合提升培训、专业培训及名家讲坛等专题培训服务。